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96 學年度第 1 次網路教學委員會會議議程

時間：96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五） 中午 12 時 10 分 整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戴副校長昌賢

紀錄：吳意真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依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網路教學委員會 組織章程』第三條規定本委員會任務如下：

1. 關於本校網路教學推行與資源分配政策之研擬及規劃。
2. 關於提昇網路教學品質與促進其教學功能規章辦法之研訂、執行、檢討及追蹤等事宜。
3. 關於各系網路教學資源分配事宜之協調。
4. 關於本校教師申請網路教學資源補助等教學計畫之核定。
5. 其他與網路教學品質與資源發展相關事項之協調與核定。

議程：

- 一、主席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工作報告
- 四、提案討論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會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電算中心

案由：

擬依教育部台高(二)字第 0950136323D 號函辦理，修改本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網路教學實施辦法」與「網路教學開課申請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函「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業規範」業於 95 年 9 月 22 日發布廢止，擬依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附件 1)修改本校相關辦法。
- 二、本校網路教學實施辦法第 1 條規定：「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

業規範」第十二項之規定，…，特訂定本辦法。」，擬依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附件 1)修改本校相關辦法如附件 2。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 <u>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業規範</u> 」第十二項之規定，開授遠距教學課程之教師，得依各校規定加計鐘點數，並視課程需要，安排助教協助教學，或提供教材製作支援；並為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環境與方式，鼓勵教師以網路教學方式授課，特訂定本辦法。	依據教育部「 <u>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u> 」之規定，開授遠距教學課程之教師，得依各校規定加計鐘點數，並視課程需要，安排助教協助教學，或提供教材製作支援；並為提供學生多元化學學習環境與方式，鼓勵教師以網路教學方式授課，特訂定本辦法。

三、本校網路教學開課申請辦法第 1 條規定：本辦法係依教育部頒「專科以上學校開辦遠距教學作業規範」第五條規定訂定之，擬依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附件 1)修改本校相關辦法如附件 3。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一條	本辦法係依教育部頒「 <u>專科以上學校開辦遠距教學作業規範</u> 」第五條規定訂定之。	本辦法係依教育部頒「 <u>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u> 」訂定之。
第二條	網路授課課程之教學作業包含授課時數、教學平台系統、教材規格、成績評量及考試方式等，應符合「 <u>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業規範</u> 」之各項規定。	網路授課課程之教學作業包含授課時數、教學平台系統、教材規格、成績評量及考試方式等，應符合「 <u>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u> 」之各項規定。

決議：

● **提案二**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案由：

為確保網路學習課程的品質，激勵師生參與數位學習的意願，以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及競爭力，依據本校「網路教學實施辦法」之規定，擬修改本校網路教學開課申請辦法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網路教學開課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擬修改本校網路教學開課申請辦法之名稱為「網路教學開課作業要點」和其內容，如附件 4。

決議：

● **提案三**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案由：

為獎勵績優網路授課課程，並鼓勵教師透過網路系統提供輔助教材，以提升教學品質，擬修改本校績優網路教學課程評審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修改本校績優網路教學課程評審作業要點，如附件 5。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二條	申請核准之網路教學課程於開課後次學期均需進行評審，…，提送本委員會品質管理代表評審。	申請核准之網路教學課程於開課後次學期均需進行評審，…，提送本委員會品質管理代表評審， <u>評審結果為優者(含)以上獲頒獎勵。</u>

決議：

● **提案四**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案由：

為提升網路教學平台使用與數位教材製作相關知能，激勵師生參與數位學習的意願，同時因應教育部的政策與配合教育部獎勵大學卓越計畫之網路教學推動計畫，規劃本校「網路教學教育訓練課程」方案，鼓勵新進老師與所有開設網路教學課程教師共同參與，提請討論。

說明：

擬推動「網路教學教育訓練課程」方案，如附件 6。

決議：

● **提案五**

提案單位：通識中心

案由：

擬追認申請**網路輔助**教學課程「通識教育講座」於96學年度開課，提請討論。

說明：

本課程案為配合未來教育部評鑑之需要，並業於96年9月16日簽呈校長核可，如附件7。

決議：

● **提案六**

提案單位：水土保持系

案由：

擬申請**網路輔助**教學課程「地理資訊系統（含地理資訊系統實習）」，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8。

決議：